

计划报告 图解

6月9日,市七届人大一次会议上发布了《关于漯河市201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17年计划(草案)的报告》。2016年,我市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,“十三五”实现良好开局。2017年,我市将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,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,围绕全面小康总目标,确保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。

2016年成绩单



稳增长保态势

- 地区生产总值、固定资产投资金融机构存款余额突破千亿大关
- 我市连续两年受到国务院大督查表扬
- 全市生产总值增长8%
-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11%
- 粮食总产量176.9万吨处于历史第二高位
-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9%
-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6.7%
-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2.4%
- 食品产业集群成为省重点产业集群



深化改革

- 取消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75项无谓审批证明36项
- 政府部门涉企信息统一归集公示工作居全省前列
- 新增新三板挂牌企业5家
- 中原股权交易中心上市企业3家
- 河南进口肉类指定口岸漯河查验区实现规范化运营
- 进口业务量居全国内陆口岸首位
- 智能物联港保税仓封仓运营
- 全市实际利用外资增长5.2%



结构调整

- 服务业占生产总值的27.4%
- 占全市税收的47.8%
- 60个服务业攻坚项目完成投资115.2亿元超额完成年度目标



节能减排和生态文明建设

- 全市优良天数达190天比2015年增加40天
- 比全省平均天数多26天
- 7条省控河流断面全部达标
- 全市医疗废物安全转移率和无害化处置率在全省率先达到100%
- 城市绿化覆盖率40.2%
- 林木覆盖率26.36%
- 人均公共绿地面积11.8平方米



重点项目

- 43个省重点项目完成投资310.8亿元
- 155个市重点项目完成投资455.9亿元占全市固定资产投资的43%



民生保障

- 省定民生工程、市定民生实事圆满完成
- 全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8.1%
- 全市新增城镇就业人员5.6万人
- 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3万人
- 全市建成保障性住房5052套
- 完成农村危房改造4119户
- 54个村退出贫困村
- 2.6万人稳定脱贫



新型城镇化

- 全市城镇化率49.23%比2015年提高1.69个百分点
- 通过国家卫生城市暗访和全国文明城市中考
- 建设安置房面积69万平方米
- 新建改建农村公路350公里
- 沙颍河周口至漯河段航运开发工程竣工

2017年目标任务

全市生产总值增长8%以上

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9%左右

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10%

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7.5%

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3%

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2%

进出口总值保持稳定

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

城镇新增就业3万人以上
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8%
居民消费价格涨幅在3%左右
节能减排、环境保护等约束性指标完成省定任务
质量和效益明显提高
结构性改革取得实质性进展

经济社会发展九个主要任务

1 加快投资和项目建设

2 推动工业提质增效

3 加快发展现代农业

4 加快服务业提速攻坚

5 推进新型城镇化

6 深化改革创新

7 推进对外开放

8 加强生态文明建设

9 保障改善民生

财政报告 图解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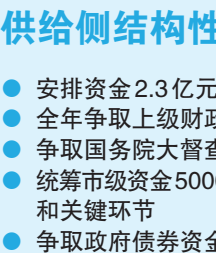
受市政府委托,市财政局6月9日将2016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2017年财政预算(草案)提请市七届人大一次会议审议。政府账本亮出“家底”,就是要让大家明白2016年钱花到哪儿了、今年的钱准备怎么花

2016年钱主要花哪儿了

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实际完成759870万元,比上年增长11%



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实际完成1793449万元,增长9.2%



供给侧结构性改革

- 安排资金2.3亿元用于发放购房补贴
- 全年争取上级财政性资金100.3亿元,为经济社会发展注入活力。
- 争取国务院大督查奖励提前调度资金7亿元、奖励资金3000万元
- 统筹市级资金5000万元,资金及时分配调度到稳增长、调结构、惠民生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
- 争取政府债券资金33.1亿元,支持了“五馆”、市民之家等重大公益性项目建设
- 统筹各类资金近40亿元,支持了一大批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等重点民生工程
- 全市已征集PPP项目134个,总投资610.8亿元
- 筹措资金6724万元,支持我市重点产业、重点企业自主创新和技术改造
- 落实各类鼓励招商引资政策措施资金1135万元
- 落实产业集聚区提高承载能力和产业集群发展资金6090万元

保障和改善民生

- 全市各级财政用于民生密切相关的教育、医疗、就业等支出共计133.1亿元,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4.2%

强农惠农惠农

- 投入资金1.5亿元,提高扶贫重点工作资金保障水平
- 落实农业补贴资金4.8亿元,享受补贴农户23.6万户
- 加大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投入,投入项目建设资金3.4亿元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,提高农村人居环境水平
- 投入资金5123万元,加快我市新型农业现代化进程
- 统筹资金9.1亿元,保障市稳增长、调结构、惠民生、促改革各项政策落实

2017年钱要往哪儿花

2017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增长目标为7.5%

1 助力攻坚发展

- #### 支持产业转型升级

市级安排专项资金,支持企业技术改造、开拓市场、扩大规模,持续优化工业结构,培育发展电子信息等新兴产业。加快推进物流、电子商务、文化旅游等现代服务业发展。落实招商引资财政鼓励政策,夯实经济发展基础
- #### 支持创新驱动发展

支持重大关键共性技术研发与转化,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,重点支持高科技企业发展,引导社会资本支持科技企业创新发展
- #### 支持基础能力建设

新建交通北路、泰山北路和北三环路,建设市民之家、“五馆”,保障园林绿化、创卫、环境卫生等市政工程建设等,继续支持棚户区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
- #### 支持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

扶持发展设施农业、精准农业、精深加工、现代营销等,推动农业产业全环节升级、全链条增值。支持农田水利工程,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。安排农村能源项目、美丽乡村、一事一议等资金,进一步改造农村人居环境
- #### 支持农村脱贫攻坚

市级安排扶贫专项资金,聚焦问题支持脱贫攻坚,提高扶贫重点工作资金保障水平。用好中央、省、市、县扶贫专项资金,提高扶贫资金使用绩效
- #### 支持环境治理攻坚战

市级安排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,支持开展“引沙入黑”生态调水和污水处理。安排改善全市农村人居环境资金,支持农村人居环境治理。对实施“煤改气”、“煤改电”的燃煤居民户进行补贴。支持扬尘治理和污泥处理。对公交车辆运营、黄标车提前淘汰予以补贴,鼓励绿色出行。落实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生态补偿机制和水环境生态补偿机制

2 保障改善民生

- #### 支持社会保障体系建设

合理提高退休人员养老金标准;城乡低保补助分别提高到每人每月不低于250元和142元;散居孤儿和机构供养孤儿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700元和1100元
- #### 支持扩大社会就业

市级安排创业引导资金657万元,支持大众创业。安排退伍军人自主择业和自谋职业技能培训补助资金2177万元,支持复退军人自谋职业、自主择业。支持各类就业群体尽快实现就业
- #### 支持教育事业发展

改善农村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,支持农村中小学校舍维修和薄弱学校改造,对扩充城镇义务教育资源和农村寄宿制学校建设实施以奖代补
- #### 支持医疗卫生事业发展

提高医疗卫生财政补助标准,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助标准从年人均420元提高至450元;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补助标准由年人均45元提高至50元
- #### 支持文化事业发展

市级安排文化专项资金,持续实施重点文化惠民工程,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